证券代码: 838197 证券简称: 赢冠口腔 主办券商: 山西证券

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- (一)会议召开情况
 - 1. 会议召开时间: 2024年4月18日
- 2. 会议召开地点: 北京市海淀区高里掌路 3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101 号公司会 议室
 - 3. 会议召开方式: 现场
 - 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: 2024年4月14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 - 5. 会议主持人: 郭大鹏先生
- 6. 会议列席人员:张英道、刘晖、孙莉莉
 - 7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:

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,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将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情况予以汇 报。经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法 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;公司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规定,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二)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经审议,同意公司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进行审议。经审议,同意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进行审议。经审议,同意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:反对0票: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董事会对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进行审议。经审议,同意《公司 2024 年度公司工作计划报告》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六)审议通过《关于<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董事会对《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》进行审议。经审议,同意上述专项审核报告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3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,董事会对《2023 年年度审计报告》进行审议。经审议,同意上述审计报告,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: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,自 2020 年度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 在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,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应尽职责,从专业角度维护了 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。公司对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审计工 作充分认可。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和公司战略规划,经综合评估,决定续聘中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- 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- 1.议案内容:

董事会提议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- 2.议案表决结果:同意5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- 3.回避表决情况: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: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赢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嬴冠口腔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